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制定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0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全面梳理了公司现有的相关治理制度。

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本次具体修订、制定的制度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1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制定
2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3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4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5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6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修订

上述治理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第4项至第8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制度全文及修订对照表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